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108 年第 1 次

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8 年 12 月 4 日 / 龍潭區公所 101 會議室					
主席	胡區長星輝					
出席委員	共計 14 位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各課室主管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2 案	討論提案	3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一、本次廉政會報由首長主持，委員出席率達 93.3%。</p> <p>二、宣讀上級工作指示事項。</p> <p>三、政風室針對 108 年廉政業務及機關安全維護業務執行情形，提出例行性工作報告。</p> <p>四、由政風室針對「開口契約專案稽核」提出專題討論，秘書室針對「資訊安全」提出專案報告。</p> <p>五、本次會報政風室提報 3 案，共計 3 案議案於會中討論，經與會人員決議 3 案均照案通過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(一) 為本公所道路挖掘養護、坑洞修補等業務一案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(二) 為本公所公產管理及監交等事宜一案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(三) 為本公所工程採購契約訂定專任工程人員賠償責任一案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六、本會報各委員討論踴躍，確實發揮機關業務溝通平台之功能，會議圓滿結束。</p>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本公所各課室均自即日起遵照會議決議事項確實執行。					

承辦人：張運昇

職稱：政風室主任

電話：03-4793070#3601

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